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通知)

丰教办字[2025]6 号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评选 2024 年度教育宣传教育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及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中心校、区直学校：

2024 年，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注重媒体外宣工作，积极向区级以上平面媒体投稿，或配合视听媒体录像、录音，宣传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成果或优秀教师典型；注重加强信息整理、上报工作，为展示丰南教育的良好形象做出了贡献。为鼓励先进，经研究决定，拟对 2024 年度教育宣传和教育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彰。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教育宣传和教育信息工作先进单位评选条件

高度重视信息和媒体宣传工作，及时整理和上报教育教学工作经验文章展示亮点工作，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

二、教育宣传及教育信息工作先进个人评选条件

政治立场坚定，热爱宣传工作，善于锤炼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成果或经验，积极向区级及以上平面媒体投稿，配合各级电台、电视台到学校录音、录像，树立学校正面形象；积极践行党的教育路线、方针、政策，对学校开展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及时上报，在丰南教育信息建设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干部教师。

三、名额分配及调控条件

1.信息工作先进单位的评选，依据教育局掌握的综合情况确定。

2.教育信息先进个人名额分配(附件 3)，结合丰南教育信息公众号发表的情况综合衡量。各中心校在分配学校名额时要侧重在丰南教育信息公众号发表数量较多的学校，学校在分配名额时首先考虑信息员。

3.教育宣传先进个人名额分配(附件 4)结合在各级媒体上主动宣传或配合宣传的情况，综合衡量。

4.对于在教育信息教育宣传工作中承担任务重、成效显著的干部教师，由区教育局直接审核认定，不占学校指标。

5.鉴于信息渠道不同，有些单位和个人的信息没有统计全面，请及时联系政宣股登统或增补。

四、有关要求

1.乡镇以中心校为单位、区直学校以校为单位将《2024 年度教育宣传工作先进个人审批表》及《2024 年度教育信息工作先进个人审批表》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前上交区行政中心 1112 室,联系电话:8196055。

2.各中心校、区直学校、局机关各科室要结合这次评先工作,对 2024 年度信息上报工作、教育宣传工作进行总结回顾,为下一年度工作打好基础。

3.所有获奖者将颁发荣誉证书。

附: 1.2024 年度教育宣传工作先进个人审批表

2.2024 年度教育信息工作先进个人审批表

3.2024 年教育信息先进个人名额分配表

4.2024 年教育宣传先进个人名额分配表

丰南区教育局

2025 年 1 月 8 日

主题词: 教育宣传 教育信息 先进个人 评选通知

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印

(共印20份)

附 1.

2024 年度教育宣传工作先进个人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简 要 事 迹 材 料	年 月 日				
学 校 意 见	年 月 日(章)				
教 育 局 意 见	年 月 日(章)				

附 2.

2024 年度教育信息工作先进个人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简 要 事 迹 材 料	年 月 日				
学 校 意 见	年 月 日(章)				
教 育 局 意 见	年 月 日(章)				

附 3

2024 年度教育信息先进个人评选名额分配

单 位	名 额		单 位	名 额
胥各庄中心校	10		一中	4
黄各庄中心校	3		二中	4
王兰庄中心校	2		职教中心	5
南孙庄中心校	2		开放大学	2
东田庄中心校	2		教研训中心	2
唐坊中心校	1		西城学校	3
西葛中心校	2		实验小学东校区	3
柳树〇中心校	2		实验小学西校区	4
黑沿子中心校	3		一幼	3
尖字沽中心校	2		青少年活动中心	1
岔河中心校	3		特教学校	2
小集中心校	3		阅山幼儿园	1
大齐中心校	1			
钱营中心校	3			
大新庄中心校	3			

附 4

2024 年度教育宣传先进个人评选名额分配

单位	名 额		单位	名 额
胥各庄镇中心校	5		一中	3
唐坊中心校	1		二中	3
王兰庄中心校	2		职教中心	4
南孙庄中心校	2		开放大学	1
东田庄中心校	1		教研训中心	1
黄各庄中心校	3		西城学校	2
西葛中心校	2		实验小学东校区	3
柳树〇中心校	2		第一实验小学	3
黑沿子中心校	2		一幼	2
尖字沽中心校	1		青少年活动中心	1
岔河中心校	3		特教学校	1
小集中心校	2		阅山幼儿园	1
大齐中心校	1			
钱营中心校	3			
大新庄中心校	3			